

西安市高陵区湿地保护管理站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决算单位构成
- 三、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贯彻实施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湿地保护的各项方针、政策；负责编制我区湿地保护总体规划；开展湿地资源调查、监测，植被恢复，森林病虫害防治，科研推广，合理利用，法律政策宣传等工作；负责开展湿地保护执法活动，对破坏湿地的违法行为依法予以处理。

（二）内设机构。

西安市高陵区湿地保护管理站属于全额事业单位，隶属西安市高陵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管理。机构情况与上年相比无变动。

二、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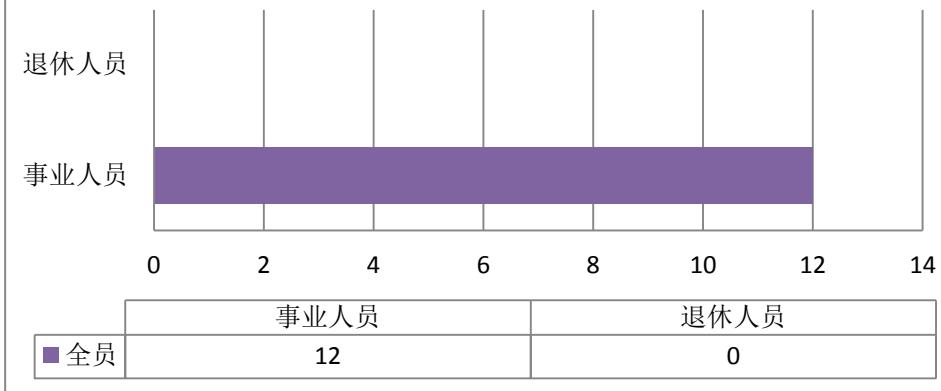
纳入 2021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1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高陵区湿地保护管理站

三、人员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12 人，全部为事业编制。人员情况与上年比较无变化，无退休人员。

西安市高陵区湿地巡查保护站 2021年人员组成图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 号	内 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2	收入决算表		
表 3	支出决算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湿地巡查保护站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3.99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227.47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6.52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3.99	本年支出合计	243.9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243.99	支出总计	243.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湿地保护管理站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 教育收费			
	合计	243.99	243.99						
213	农林水支出	227.47	227.47						
21301	农业农村	219.47	219.47						
2130104	事业运行	219.47	219.47						
21302	林业和草原	8.00	8.00						
2130212	湿地保护	8.00	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2	16.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2	16.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2	16.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湿地保护管理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 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243.99	235.99	8.00			
213	农林水支出	227.47	219.47	8.00			
21301	农业农村	219.47	219.47				
2130104	事业运行	219.47	219.47				
21302	林业和草原	8.00		8.00			
2130212	湿地保护	8.00		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2	16.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2	16.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2	16.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湿地保护管理站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项目 （按功能分类）	支 出			
项 目	决算 数		合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财 政 拨 款	政府性 基 金 预 算 财 政 拨 款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拨 款
1.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243.99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227.47	227.47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6.52	16.52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出				
		23. 其他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湿地保护管理站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收入合计	243.99	本年支出合计	243.99	243.99	0	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0	0	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243.99	支出总计	243.99	243.99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湿地保护管理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243.99	235.99	8.00
213	农林水支出	227.47	219.47	8.00
21301	农业农村	219.47	219.47	
2130104	事业运行	219.47	219.47	
21302	林业和草原	8.00		8.00
2130212	湿地保护	8.00		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2	16.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2	16.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2	16.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湿地保护管理站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223.55	公用经费合计		12.4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3.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4
30101	基本工资	48.84	30201	办公费	2.36
30102	津贴补贴	10.81	30202	印刷费	2.18
30103	奖金	98.40	30205	水费	0.04
30107	绩效工资	29.60	30206	电费	0.6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04	30207	邮电费	0.3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15	30211	差旅费	0.1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9	30213	维修(护)费	3.8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52	30228	工会经费	0.9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湿地保护管理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0.00			10.00	8.00	2.00				
决算数	10.00			10.00	7.57	2.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湿地保护管理站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湿地保护管理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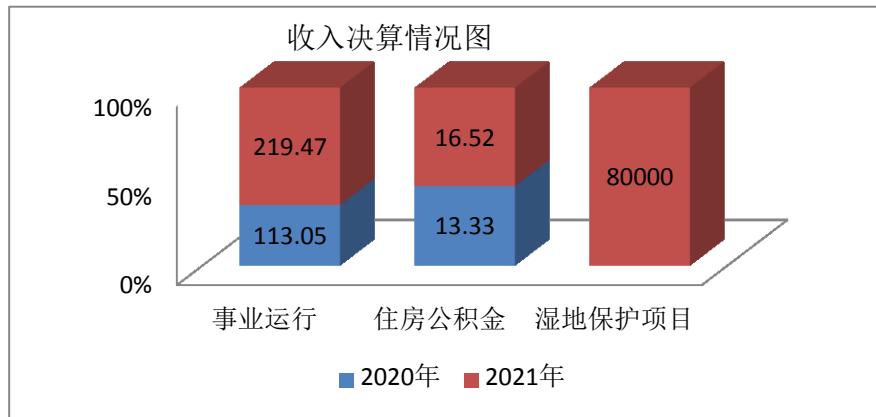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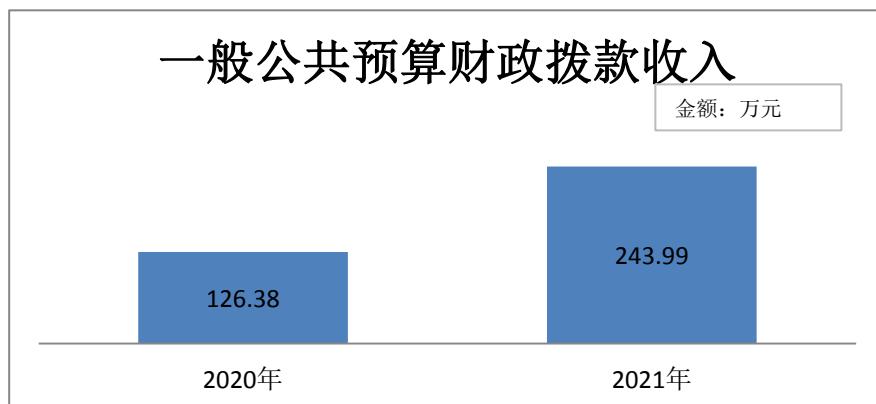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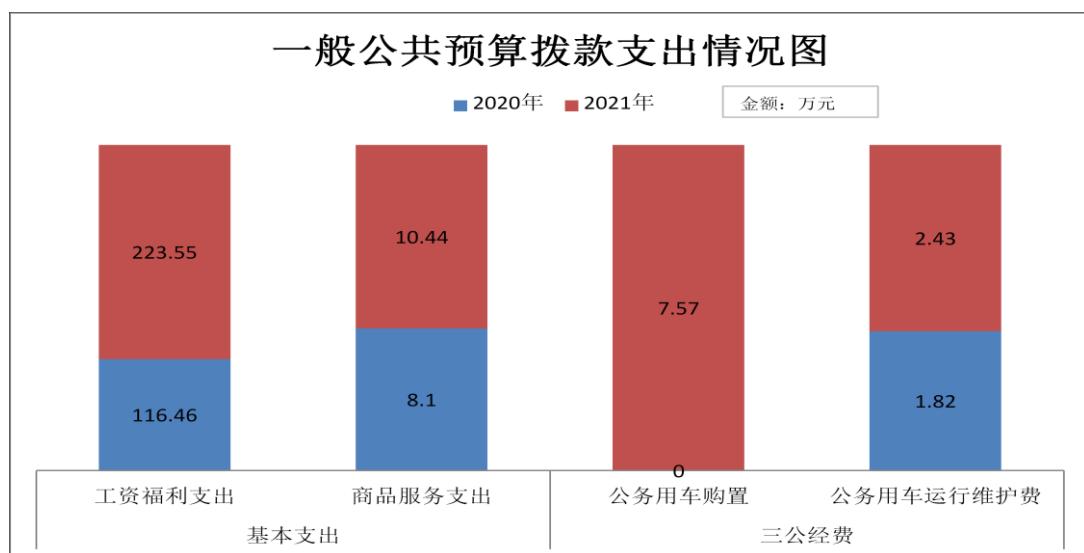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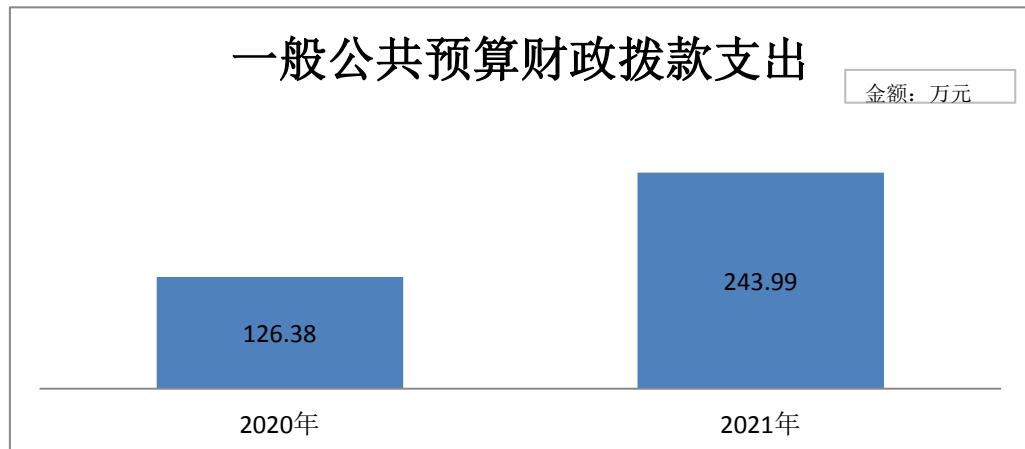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43.99 万元，比上一年度增加了 93.06%。主要增加了事业运行经费，事业运行经费占全年总收入比重达 89.95%，比去年增加了 94.13%。同时本年申请了湿地保护项目资金。本年度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时按照节约原则，对各项经费进行了削减，而在资金使用过程中出现了缺口，并进行了预算资金申请和追加，以保证正常的运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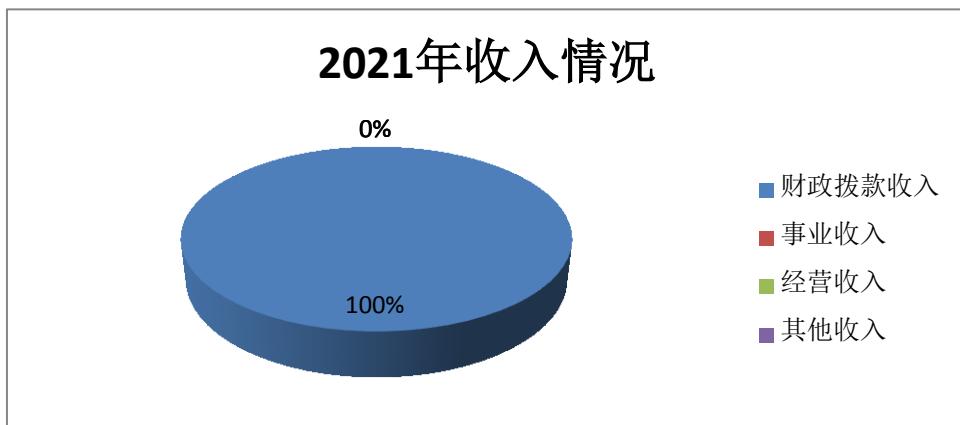


2021 年支出 243.99 万元，比上一年度增加了 93.06%。2021 年度支出主要集中在基本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占全年支出总额 91.62%，同比去年增加了 91.95%。主要原因是事业运行经费的增加。同时本年更换了公务用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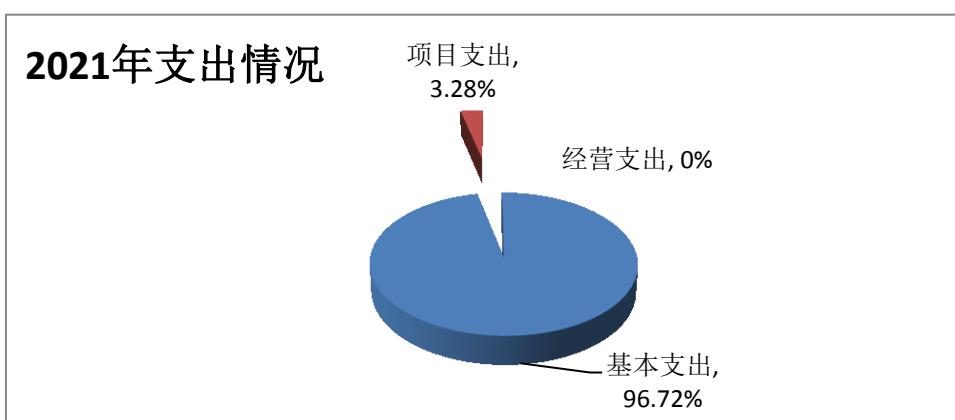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收入合计 243.9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3.99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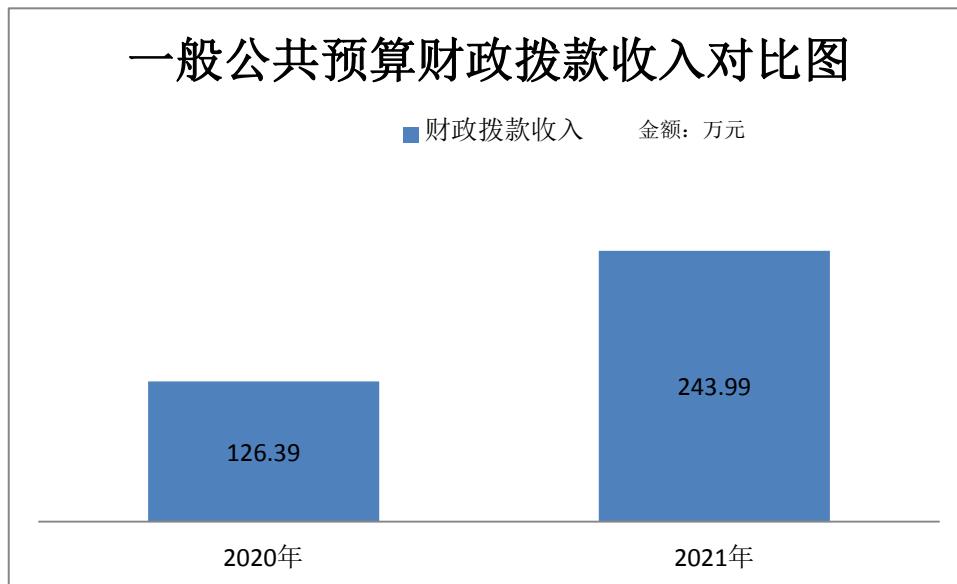
2021 年支出合计 243.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5.99 万元，占 96.72%；项目支出 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占 3.28%；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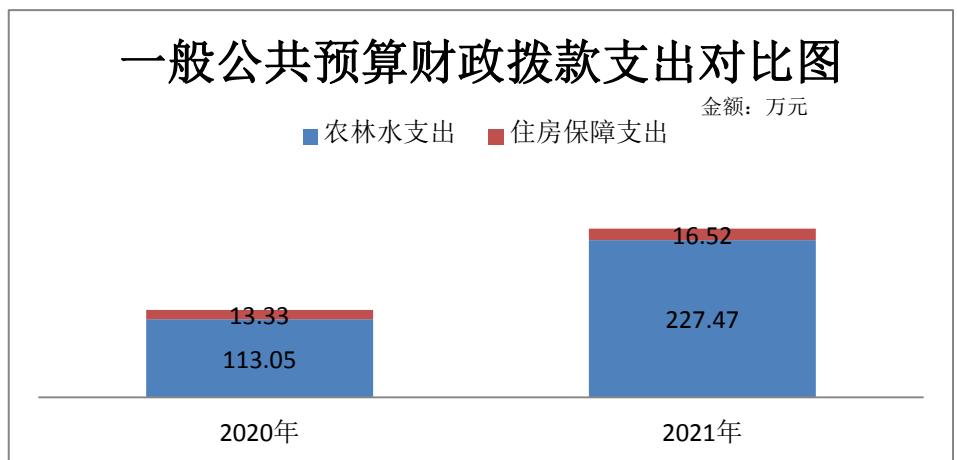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 243.99 万元，比上年增加了 117.6 万

元，本年度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时按照节约原则，对各项经费进行了削减，而在资金使用过程中出现了缺口，并进行了预算资金申请和追加，以保证正常的运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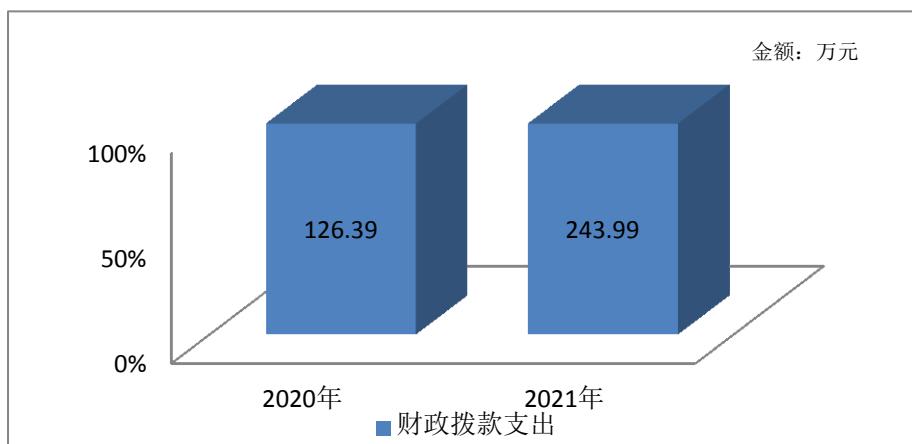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总额 243.99 万元，比上一年度增加了 93.06%。其中农林水支出比上年增加了 114.42 万元，占总支出 93.22%。住房保障支出增加浮动较小，仅比去年增加了 23.98%。主要原因是本年对农林水支出进行了追加。同时，工资调整引起住房保障基数上调，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 243.9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 117.61 万元，增长了 93.06%。主要原因是本年列支了 2020 年部分工资以及对 2021 年工资进行了追加。同时，工资调整引起住房保障基数上调，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3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3.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74.65%。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为 13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3.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74.6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列支了 2020 年部分人员经费以及对 2021 年人员经费进行了追加。同时本年申请了公务用车报废和新车购置，列支费用 10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5.9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223.55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12.44 万元。

人员经费 223.5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8.84 万元，津贴补贴 10.81 万元，奖金 98.4 万元，绩效工资 29.6 万元，养老保险缴费 12.04 万元，基本医疗缴费 7.1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9 万元，住房公积金 16.52 万元。

公用经费 12.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36 万元，印刷费 2.18 万元，水费 0.04 万元，电费 0.6 万元，邮电费 0.34 万元，差旅费 0.13 万元，维修费 3.86 万元，工会经费 0.93 万元，公务用车维护费 2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预算数与决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增加 8.18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废旧公务用车，采购新公务用车，采购新公务用车支出 7.57 万元，同时产生新车维护费用 0.61 万元。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7.57 万元，占

75.7%；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43 万元，占 24.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如没有支出填 0），完成预算的 0%。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购置车辆 1 台（如没有支出填 0），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7%，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2.43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购置车辆为宝骏牌，采购价 6.95 万元，车辆购置税 0.62 万元。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1.5%，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了 0.43 万元，主要原因是购置新车产生了新公务用车的保险费、挂牌费及装潢费 0.43 万元；决算数较上年增加了 0.61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新公务用车的保险费、挂牌费及装潢费 0.43 万元及全年油费 0.18 万元。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培训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四)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会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属于事业单位，非行政机关，因此不涉及行政运行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单位公务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1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 2021 年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等 1 个二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公务用车购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8 万元，执行数 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务用车购置项目			
区级主管部门		区农业农村和林业局		实施单位	区湿地保护管理站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8	8	100%
(万元)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8	8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绩效指标	产品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1辆	1	1
		质量指标	预算内	100%	100%
		时效指标	本年度内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内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公众知晓率	85%	85%
		生态效益指标	湿地保护宣传	85%	8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强化巡查、警示	85%	8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湿地宣传、保护等	80%	8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单位自评得分 90 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139.7 万元，执行数 243.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74.65%。2021 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一年来，通过湿地保护宣传、巡查监测及执法保护工作，从宏观上控制自然、人为因素对资源和环境的影响，保护区内地生态系统可按其自然规律稳定地进行演替、发展，发挥最大的生态功能，为人类提供清洁的水源、清新的空气、优美的自然景观；为各种生物物种的栖息、繁衍、物种基因交流及生物多样性保护提供良好的环境载体。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近年来剧增的基础设施建设、水体富营养化、土地开垦、过度捕捞、水体污染等因素，对湿地系统的破坏性干预越来越多，直接导致湿地环境及生物多样性遭到严重破坏。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宣传与制度建设。采取多种形式，大力宣传保护野生动植物对生态环境建设和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意义，宣传国家的相关政策法规。要充分利用“爱鸟周”、“世界环境保护日”、“保护野生动物宣传月”和“国际湿地日”

等时机，集中组织开展大型宣传活动，扩大社会影响，使保护野生动植物真正成为周边社区群众的自觉行为。二是减少人为干扰。在湿地范围内鸟类栖息环境，设立警示牌，禁止有人进入鸟类栖息地，提倡爱鸟、护鸟的环境意识，对湿地保护区范围内的灭绝式捕鱼猎鸟等违法行为进行严厉打击。三是保证湿地的水源供给，保证水生生态系统的功能完善与稳定，为野生动植物的栖息、繁殖创造条件。四是做好有害生物的监控和防治。全面贯彻落实“预防为主、科学防控、依法治理、促进健康”的湿地有害生物防治方针，严密防范外来有害生物入侵，积极开展生物灾害预防，大力推行无公害防治，坚决遏制湿地生物灾害的发生。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西安市高陵区湿地保护管理站

自评得分：90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贯彻实施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湿地保护的各项方针、政策；负责编制我区湿地保护总体规划；开展湿地资源调查、监测，植被恢复，森林病虫害防治，科研推广，合理利用，法律政策宣传等工作；负责开展湿地保护执法活动，对破坏湿地的违法行为依法予以处理。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本单位2021年度支出主要是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占全年支出比重96.72%，其中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人员经费占总支出91.62%，公用经费占总支出4.27%。其余4.11%是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费。
(三) 简要概述当年区委区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1. 湿地日常安全巡查和保护； 2. 湿地保护相关普法宣传； 3. 野生动植物保护及宣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25分)	预算执行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 / 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 = 100% 的，得 10 分。 预算完成率 ≥ 95% 的，得 9 分。 预算完成率在 90% (含) 和 95% 之间，得 8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5% (含) 和 90% 之间，得 7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0% (含) 和 85% 之间，得 6 分。 预算完成率在 70% (含) 和 80% 之间，得 4 分。 预算完成率 < 70% 的，得 0 分。	财政部门批复	100%	174.65%	10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 / 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 绝对值 ≤ 5%，得 5 分。 预算调整率 绝对值 > 5% 的，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	财政部门批复	0	74.65%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 (实际支出 / 支出预算)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 =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 + 本年部门预算安排 + 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 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 + 本年部门预算安排 + 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 *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 ≥ 45%，得 2 分；进度率在 40% (含) 和 45% 之间，得 1 分；进度率 < 40%，得 0 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 ≥ 75%，得 3 分；进度率在 60% (含) 和 75% 之间，得 2 分；进度率 < 60%，得 0 分。	财政部门批复	100%	174.65%	5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 = 其他收入决算数 / 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 < 20%，得 5 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 20% 和 40% (含) 之间，得 3 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 40%，得 0 分。	财政部门批复	0	0	0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 经费实际支出数 / “三公” 经费预算安排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 经费控制率 ≤ 100%，得 5 分，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财政部门批复	100%	100%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过程 （15 分）	预算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5 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 5 分，有 1 项不符扣 2 分，扣完为止。	资产系统和财政云系统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 5 分，有 1 项不符扣 2 分。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车辆购置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 100-80%（含）、80-50%（含）、50-10% 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得分 = 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 * 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得分 = 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财政部门批复	8	8	40			
	项目效益 (20分)	20	车辆购置	财政部门批复	8	8	20				

备注：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